

2010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 考前冲刺与高分突破

招标采购案例分析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辅导教材编写组 编

- ☑ 考点精讲—源于教材、高于教材
- ☑ 模拟题库—依纲靠本、突出重点
- ☑ 真题解析—讲解独到、揭示规律
- ☑ 在线答疑—专家互动、及时权威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
考前冲刺与高分突破

招标采购案例分析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辅导教材编写组 编

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招标采购案例分析/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辅导
教材编写组编. —北京: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2010.2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考前冲刺与高分突破)

ISBN 978-7-80227-714-4

I. ①招… II. ①全… III. ①采购—招标—安全—分
析—中国—水平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F7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12863 号

内 容 提 要

全书共分三大部分,第一部分为考点精讲,共分为五章,主要内容包括:招标采购的基本内容;招标采购方案及代理合同;招标采购文件及要素分析;招标采购程序;招标采购争议裁决与判决。第二部分为模拟题库,该部分的章节设置与第一部分相同。第三部分为真题解析,主要是对近年度的考题进行详细分析。

本书浓缩了考试复习重点,试题丰富,解答详细,可作为考生参加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的辅导教材。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考前冲刺与高分突破

招标采购案例分析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辅导教材编写组 编

出版发行: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6号

邮 编:100044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鑫正大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2.75

字 数:319千字

版 次:2010年2月第1版

印 次:2010年2月第1次

书 号:ISBN 978-7-80227-714-4

定 价:35.00元

本社网址:www.jccbs.com.cn

本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我社发行部负责调换。联系电话:(010)88386906

前 言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考前冲刺与高分突破》系列丛书是由多位专家经过半年的时间编写而成的，编写过程始终秉承的理念是重点领会考试大纲，详细剖析教材内容，深入推敲历年考题，准确定位命题规律，详尽收录可考题型，权威预测必考题目。本套丛书包括《招标采购法律法规与政策》、《项目管理与招标采购》、《招标采购专业实务》与《招标采购案例分析》四册。具体的编写体例安排如下：

考点精讲 简明扼要地阐述考试大纲对每一部分的要求，并将其划分为具体考点，来引导考生如何去把握学习的方向。根据考试大纲的要求，对考试教材进行重点内容圈定和非考内容删除，将厚书变成薄书，为考生节约学习时间，提高学习效率。

模拟题库 这部分是本书的核心。编者通过对考试大纲的把握，考试教材的掌握和历年考题的分析、推敲、预测编辑而成，相信会有 70% 以上的考题尽在其中，通过这些习题的练习，会全面理解和掌握教材的重点内容和题型结构，将所学知识融会贯通。

真题解析 编者对近年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试卷进行了详细的解析。

本套丛书的独到之处是重点突出、通俗易懂、注重实效、把握题源、找出规律、理顺思路、引导学法、提高效率。本套丛书是供考生在系统学习辅导教材之后复习时使用的学习资料，旨在帮助考生提炼考试考点，以节省考生时间，达到事半功倍的复习效果。书中提炼了辅导教材中应知应会的重点内容，指出了经常涉及的考点以及应掌握的程度。同时，对应重点内容讲解了近年的考题，使考生加深对出题点、出题方式和出题思路的了解，进一步领悟考试的命题趋势和命题重点。

本套丛书根据考前辅导答疑提问频率的情况，对众多考生提出的有关领会辅导教材实质精神、把握考试命题规律的一些共性问题，有针对性、有重点地进行解答，并将问题按照知识点和考点加以归类，是从考生的角度归纳出学以致用考的经典问题汇编，对广大考生具有很强的借鉴作用。

本套丛书既能使考生全面、系统、彻底地解决在学习中遇到的问题，又能让考生准确地把握考试的方向。本书的作者旨在将多年积累的应试辅导经验传授给考生，对辅导教材中的每一部分都作了详尽的讲解，完全适用于自学。

参加本书编写与审核的人员主要有张荣在、朱宪斌、郭玉忠、陈南、朱天立、彭美丽、巴晓曼、刘晓飞、李凌、张爱荣、刘喜、孔庆军、贾玉梅、姚建国、王丽平、张翠莲、姜兰梅、马文忠等。

由于编写时间有限，书中难免出现不妥之处，答案也仅供参考，恳请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辅导教材编写组

2010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考点精讲

第1章 招标采购的基本内容.....	2
第2章 招标采购方案及代理合同	10
第3章 招标采购文件及要素分析	34
第4章 招标采购程序	58
第5章 招标采购争议裁决与判决.....	106

第二部分 模拟题库

案例分析题 1	122
案例分析题 2	122
案例分析题 3	124
案例分析题 4	125
案例分析题 5	126
案例分析题 6	128
案例分析题 7	128
案例分析题 8	129
案例分析题 9	130
案例分析题 10	131
案例分析题 11	132
案例分析题 12	133
案例分析题 13	134
案例分析题 14	134
案例分析题 15	135
案例分析题 16	137
案例分析题 17	138
案例分析题 18	138
案例分析题 19	139
案例分析题 20	140
案例分析题 21	141
案例分析题 22	143
案例分析题 23	143
案例分析题 24	144
案例分析题 25	145
案例分析题 26	147

案例分析题 27	147
案例分析题 28	148
案例分析题 29	149
案例分析题 30	150
案例分析题 31	151
案例分析题 32	152
案例分析题 33	155
案例分析题 34	155
案例分析题 35	156
案例分析题 36	158
案例分析题 37	158
案例分析题 38	159
案例分析题 39	160
案例分析题 40	161
案例分析题 41	162
案例分析题 42	163
案例分析题 43	164
案例分析题 44	165
案例分析题 45	166
案例分析题 46	167
案例分析题 47	169
案例分析题 48	171
案例分析题 49	172
案例分析题 50	172
案例分析题 51	174
案例分析题 52	175
案例分析题 53	176
案例分析题 54	177
案例分析题 55	178
案例分析题 56	179
案例分析题 57	181
案例分析题 58	182
案例分析题 59	183
案例分析题 60	184
案例分析题 61	184
案例分析题 62	185

第三部分 真题解析

2009 年度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试卷 招标采购案例分析	188
2009 年度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试卷参考答案 招标采购案例分析	194

第一部分 考点精讲

第1章 招标采购的基本内容

一、招标投标的当事人

1. 招标人的分类及应具备的条件(表1-1)

表1-1 招标人的分类及应具备的条件

项 目		内 容
分 类	法人	是指依法注册登记,具有独立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包括企业法人和机关、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法人
	其他组织	是指合法成立、有一定组织机构和财产,但又不具备法人资格的组织
应具备的条件	依法提出招标项目	招标人依法提出招标项目,是指招标人提出的招标项目必须符合《招标投标法》规定的两个基本条件:一是招标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的,应当先履行审批手续,取得批准;二是招标人应当有进行招标项目的相应资金或者资金来源已经落实,并应当在招标文件中如实载明
	依法进行招标	《招标投标法》对招标、投标、开标、评标、中标和签订合同等程序作出了明确的规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只有按照法定程序进行招标才能称为招标人

2. 投标人的分类、资格条件及应具备的条件(表1-2)

表1-2 投标人的分类、资格条件及应具备的条件

项 目		内 容
分 类		(1)法人 (2)其他组织 (3)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个人,亦称自然人
资格条件		(1)国家有关规定对不同行业及不同主体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2)招标人根据项目本身的要求,在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具备条件	具备响应招标	所谓响应招标,是指潜在投标人获得了招标信息或者投标邀请书后购买招标文件,接受资格审查,并编制投标文件,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参加投标的活动
	参与投标竞争	潜在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对订立合同正式提出要约。潜在投标人一旦正式递交了投标文件,就成为投标人

3. 国家对不同行业及不同主体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规定(表1-3)

表 1-3 国家对不同行业及不同主体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规定

项 目	内 容
施工投标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2)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3)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必须招标项目的范围和规模标准

1. 工程建设项目必须招标的范围及内容(表 1-4)

表 1-4 工程建设项目必须招标的范围及内容

范 围	内 容
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基础设施项目	(1)煤炭、石油、天然气、电力、新能源等能源项目 (2)铁路、公路、管道、水运、航空以及其他交通运输业等交通运输项目 (3)邮政、电信枢纽、通信、信息网络等邮电通信项目 (4)防洪、灌溉、排涝、引(供)水、滩涂治理、水土保持、水利枢纽等水利项目 (5)道路、桥梁、地铁和轻轨交通、污水排放及处理、垃圾处理、地下管道、公共停车场等城市设施项目 (6)生态环境保护项目 (7)其他基础设施项目
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公用事业项目	(1)供水、供电、供气、供热等市政工程项目 (2)科技、教育、文化等项目 (3)体育、旅游等项目 (4)卫生、社会福利等项目 (5)商品住宅,包括经济适用住房 (6)其他公用事业项目
使用国有资金投资项目	(1)使用各级财政预算资金的项目 (2)使用纳入财政管理的各种政府性专项建设基金的项目 (3)使用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自有资金,并且国有资产投资者实际拥有控制权的项目
国家融资项目	(1)使用国家发行债券所筹资金的项目 (2)使用国家对外借款或者担保所筹资金的项目 (3)使用国家政策性贷款的项目

招标采购案例分析

(续)

范 围	内 容
国家融资项目	(4)国家授权投资主体融资的项目 (5)国家特许的融资项目
使用国际组织或者外国政府资金的项目	(1)使用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国际组织贷款资金的项目 (2)使用外国政府及其机构贷款资金的项目 (3)使用国际组织或者外国政府援助资金的项目

2. 机电产品必须进行国际招标的范围及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标准(表 1-5)

表 1-5 机电产品必须进行国际招标的范围及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标准

项 目	内 容
机电产品必须进行国际招标的范围	(1)关于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等项目中进行国际采购的机电产品 (2)全部或者部分使用国有资金投资项目中进行国际采购的机电产品 (3)全部或者部分使用国家融资项目中进行国际采购的机电产品 (4)使用国际金融组织或者外国政府贷款、援助资金项目中进行国际采购的机电产品 (5)政府采购项目中进行国际采购的机电产品 (6)其他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需要国际招标采购的机电产品
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标准	(1)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 (2)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 (3)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5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 (4)单项合同估算价低于前三项标准,但项目总投资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

3. 必须招标项目的规模标准(表 1-6)

表 1-6 必须招标项目的规模标准

项 目	内 容
工程建设项目	国家发展改革委可以根据实际需要,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对已经确定的必须进行招标的具体范围和规模标准进行部分调整。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实际情况,可以规定本地区必须进行招标的具体范围和规模标准
机电产品国际招标项目	按照商务部《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实施办法》的规定,机电产品国际招标的规模标准是:一次采购产品合同估算价格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政府采购项目	根据《政府采购法》规定,采购人采购货物或者服务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的,其具体数额标准,属于中央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由国务院规定;属于地方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中央预算单位 2007-2008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规定的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为:

(续)

项 目	内 容
政府采购项目	(1) 单项或批量采购金额一次性达到 120 万元人民币以上 (2) 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

4. 可以不进行招标的情况的规定(表 1-7)

表 1-7 可以不进行招标的情况的规定

项 目	内 容
建设项目	(1) 涉及国家安全或者有特殊保密要求的 (2) 建设项目的勘察、设计,采用特定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或者其建筑艺术造型有特殊要求的 (3) 承包商、供应商或者服务提供者少于三家,不能形成有效竞争的 (4) 其他原因不适宜招标的
工程施工项目	(1) 涉及国家安全、国家秘密或者抢险救灾而不适宜招标的 (2) 属于利用扶贫资金实行以工代赈需要使用农民工的 (3) 施工主要技术采用特定的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 (4) 施工企业自建自用的工程,且该施工企业资质等级符合工程要求的 (5) 在建工程追加的附属小型工程或者主体加层工程,原中标人仍具备承包能力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机电产品	(1) 国(境)外赠送或无偿援助的机电产品 (2) 供生产配套用的零件及部件 (3) 旧机电产品 (4) 一次采购产品合同估算价格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下的 (5) 外商投资企业投资总额内进口的机电产品 (6) 供生产企业及科研机构研究开发用的样品样机 (7) 国务院确定的特殊产品或者特定行业以及为应对国家重大突发事件需要的机电产品 (8) 产品生产商优惠供货时,优惠金额超过产品合同估算价格 50% 的机电产品 (9) 供生产企业生产需要的专用模具 (10) 供产品维修用的零件及部件 (11)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其他不适宜进行国际招标采购的机电产品

三、招标的条件、招标方式和组织形式

1. 招标的条件、招标方式(表 1-8)

表 1-8 招标的条件、招标方式

项 目	内 容
条件	履行项目 审批手续
	首先,建设项目本身是否按现行项目审批管理制度办理了手续、取得了批准 其次,对依法必须招标项目是否按规定申报了招标事项的核准手续

招标采购案例分析

(续)

项 目		内 容
条件	资金或资金来源已经落实	招标人应当有进行招标项目的相应的资金或者资金来源已经落实,并在招标文件中如实载明。其中资金来源已经落实,是指资金虽然没有到位,但其来源已经落实
方式	公开招标	是指招标人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投标
	邀请招标	是指招标人以投标邀请书的方式邀请特定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投标

2. 邀请招标的条件

- (1) 项目技术复杂或有特殊要求,只有少量几家潜在投标人可供选择的;
- (2) 受自然地域环境限制的;
- (3) 涉及国家安全、国家秘密或者抢险救灾,适宜招标但不宜公开招标的;
- (4) 拟公开招标的费用与项目的价值相比,不值得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宜公开招标的。

3. 邀请招标的审批规定(表 1-9)

表 1-9 邀请招标的审批规定

项 目	审批部门
重点项目	重点项目不适宜公开招标的,经国务院发展计划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可以进行邀请招标
工程建设施工项目	占控股或者占主导地位并需审批的工程建设项目的邀请招标,应当经项目审批部门批准,但项目审批部门只审批立项的,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审批
机电产品国际招标项目	《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实施办法》规定,采用邀请招标方式的项目,应当向商务部备案
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因特殊情况需要采用公开招标以外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的批准

4. 招标组织形式及内容(表 1-10)

表 1-10 招标组织形式及内容

形 式	内 容	
委托招标	招标人有权自主选择招标代理机构,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和干预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关系是委托代理关系	
自行招标	概念	自行招标是指招标人依靠自己的能力,依法自行办理和完成招标项目的招标任务

(续)

形 式	内 容	
自行招标	能力的具体规定	具有项目法人资格(或者法人资格) 具有与招标项目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工程技术、概预算、财务和工程管理等 方面专业技术力量 有从事同类工程建设项目招标的经验 设有专门的招标机构或者拥有3名以上专职招标业务人员 熟悉和掌握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规规章
	条件的核准与管理	《招标投标法》规定,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自行办理招标事宜的,应当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

5. 自行招标的监管方式(表1-11)

表1-11 自行招标的监管方式

监管方式	内 容
事前监督	(1)招标人应向项目主管部门上报具有自行招标条件的书面材料 (2)由主管部门对自行招标书面材料进行核准
事后监督	对招标人自行招标的事后监管,主要体现在要求招标人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6. 招标人自行招标书面材料及需上报备案的书面报告内容(表1-12)

表1-12 招标人自行招标书面材料及需上报备案的书面报告内容

项 目	内 容
自行招标书面材料	(1)项目法人营业执照、法人证书或者项目法人组建文件 (2)与招标项目相适应的专业技术力量情况 (3)内设的招标机构或者专职招标业务人员的基本情况 (4)拟使用的专家库情况 (5)以往编制的同类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文件和评标报告,以及招标业绩的证明 (6)其他材料
需上报备案的书面报告	(1)招标方式和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2)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技术规格、评标标准和方法、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 (3)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报告 (4)中标结果

招标采购案例分析

四、招标师职业资格制度

1. 招标师的职业定位(表 1-13)

表 1-13 招标师的职业定位

项 目	内 容
概念	招标师(含高级招标师)是指通过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或认定的方式,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证书》,具备招标采购专业技术岗位工作的水平和能力,在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等从事招标采购业务的专业技术人员 招标采购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评价分为招标师和高级招标师两个级别
职业范围	(1)编制招标采购计划、方案,招标采购公告,招标资格预审文件,组织投标资格审查;(2)编制招标文件和合同文本(其中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由其他专业技术人员为主编制),组织现场踏勘、开标和评标活动;(3)主持或协助合同谈判并参与签订合同;(4)采用其他方式组织采购活动;(5)参与招标采购合同结算和验收;(6)解决招标采购活动及其合同履行中的争议纠纷。招标师可以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能力,为企业、政府和行业及其他专业工作提供招标采购业务相关的咨询和培训服务

2. 招标师的职业权利、义务与责任(表 1-14)

表 1-14 招标师的职业权利、义务与责任

项 目	内 容
职业权利	(1)自主选择从业单位的权利 (2)依法开展招标采购业务并获取劳动报酬的权利 (3)维护招标投标秩序的权利
职业义务	(1)遵纪守法 (2)诚信履约 (3)保密 (4)接受后续教育 (5)接受行业监管和自律管理
职业责任	(1)行政处分是行政机关对身份为国家公务员和在事业单位任职的招标师违法违规、但尚未构成犯罪的行为给予的惩戒处理,处分的种类包括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开除等。(2)行政处罚是指行政机关及其他依法可以实施行政处罚的组织,对各类企业中就职的招标师的违法违规、但尚未构成犯罪的行为所实施的制裁处理。处罚的种类包括: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暂停或者取消招标师注册登记等
	招标师的民事责任是指招标师在从业过程中,因违法违规或因过错过失给当事人造成损失,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
	招标师的刑事责任是指招标师从业过程中,因违法行为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所受到的刑事处罚。如招标师有泄露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资料,提供虚假信息,行贿受贿,串通投标,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等行为而构成犯罪的,都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 招标师的职业素质(表 1-15)

表 1-15 招标师的职业素质

项 目	内 容
业务素质	法律、政策的掌握和运用能力 招标采购专业知识和操作能力 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
招标师的 工作 规范	行使权利的 行为规范 招标师在招标采购活动中,如与投标人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应予以回避。招标师不得承接同一项目的招标代理和投标咨询业务。招标师不得违法限制或者排斥本地区、本系统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参加投标,不得以任何方式非法干涉招标投标活动。招标师不得强制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办理招标事宜;不得以任何方式为招标人指定招标代理机构。招标师不得将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规避招标,虚假招标。招标师应按照有关规定做好招标信息的公开披露工作。招标师不得违法限制和干扰招标人依法招标、投标人依法投标。招标师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履行义务的 行为规范 招标师不得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之间私下串通协商,围标、串标、抬标,控制投标价格,泄露应当保密的招标评标信息,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招标师在招标采购活动中不得收受与工作职务有关单位和人员以及可能影响公正履行职责的任何财物
职业道德规范	(1)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行业自律规定,珍惜职业声誉,自觉维护国家、社会公共利益和行业整体利益 (2)坚持诚信、公正、敬业、进取的原则,以优良的工作质量和业绩,赢得社会和行业的尊重 (3)勤奋工作,独立、客观、公正地出具招标采购成果文件,不得有欺诈、伪造、作假等行为,保证招标人和社会公共利益 (4)尊重同行,公平竞争,不得采取不正当的手段损害、侵犯同行的权益 (5)廉洁自律,不得索取、收受委托合同约定以外的任何利害关系人的礼金和其他财物,不得利用职务之便谋取不正当的利益 (6)招标师与委托方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委托方有权要求其回避 (7)对招标投标活动中涉及的技术和商业秘密负有保护及保密义务 (8)接受国家和行业自律性组织对其职业道德行为的监督检查

第2章 招标采购方案及代理合同

一、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方案

1.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方案的内容

- (1) 工程建设项目背景概况。
- (2) 工程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和投标资格。
- (3) 工程招标顺序。
- (4) 工程质量、造价、进度需求目标。
- (5) 工程招标方式、方法。
- (6) 工程发包模式与合同类型。
- (7) 工程招标工作目标和计划。
- (8) 工程招标工作分解。
- (9) 工程招标方案实施的措施。

2. 工程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和投标资格(表2-1)

表2-1 工程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和投标资格

项 目	内 容
工程招标内容范围	(1) 工程施工现场准备,指工程建设必须具备的现场施工条件,包括通路、通水、通电、通信,乃至通气、通热,以及施工场地平整,各种施工和生活设施的建设等 (2) 土木建筑工程,是指房屋、市政、交通、水利水电、铁路等永久性的土木建筑工程,包括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混凝土工程、金属结构工程、装饰工程、道路工程、构筑物工程等 (3) 设备安装工程,包括机械、化工、冶金、电气、自动化仪表、给排水等设备和管线安装,计算机网络、通信、消防、声像系统以及检测、监控系统的安装等
工程施工招标标段划分主要考虑的相关因素	(1) 法律法规 (2) 工程承包管理模式 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发包的一般是较大标段工程。而多个平行承包模式分散了工程施工的责任和风险。但是工程施工的协调管理工作量随之加大 (3) 工程管理力量 标段的数量、规模决定了招标人需要管理合同的数量、规模和协调工作量,这对招标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和管理人员的数量、素质、工作能力都提出了要求 (4) 竞争格局 工程标段规模的大小和标段数量,与招标人期望引进的承包人的规模和资质等级有关,除具备总承包特级资质的承包人之外,施工承包人可以承揽的工程范围、规模取决于其工程承包资质类别、等级和注册资本金的数量。同时,工程标段规模过大必然减少投标承包人的数量,从而会影响投标竞争的效果 (5) 技术层面

(续)

项 目	内 容
工程施工招标标段划分主要考虑的相关因素	从技术层面考虑标段的划分有三个基本因素:1)工程技术关联性。2)工程计量的关联性。3)工作界面的关联性 (6)工期与规模 工程总工期及其进度松紧对标段划分也会产生很大的影响。标段规模小,标段数量多,进场施工的承包人多,容易集中投入资源,多个工点齐头并进赶工期,但需要发包人有相应的管理措施和充足、及时的资金保障。划分多个标段虽然能引进多个承包人进场,但也可能标段规模偏小,发挥不了规模效益,不利于吸引大型施工企业前来投标,也不利于发挥特种大型施工设备的使用效率,从而提高工程造价,并容易导致产生转包、分包现象
投标资格要求	按照招标项目及其标段的专业、规模、范围、与承包方式,依据有关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初步拟定投标人的资质、业绩标准

3. 工程招标顺序

施工准备工程在前,主体工程在后;制约工期的关键工程在前,辅助工程在后;土建工程在前,设备安装在后;结构工程在先,装饰工程在后;制约后续工程在前,紧前工程在后;工程施工在前,工程货物采购在后,但部分主要设备采购应在工程施工之前招标,以便据此确定工程设计或施工的技术参数。工程招标的实际顺序应根据工程施工的特点、条件和需要安排确定。

4. 工程质量、造价、进度需求目标(表2-2)

表2-2 工程质量、造价、进度需求目标

项 目	内 容
工程质量需求目标	招标工程建设项目质量必须依据招标人的使用功能要求,满足工程使用的适用性、安全性、经济性、可靠性、环境的协调性等要求设定工程质量等级目标和保证体系的要求;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设计、施工质量及验收标准、规范
工程造价控制目标	招标工程施工造价通常以工程建设项目投资限额为基础,编制确定工程建设项目的参考标底价格或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的最高控制价格)作为控制目标。工程参考标底是依据招标工程建设项目一致的发包范围和工程量清单,一般参考工程定额的平均消耗量和人工、材料、机械的市场平均价格,结合常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
工程进度需求目标	招标人应根据工程建设项目的总体进度计划要求、工程发包范围和阶段、工程设计的进度安排和相关条件及可能的变化因素,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提出招标工程施工进度的目标要求,包括总工期、开工日期、阶段目标工期、竣工日期以及各阶段工作计划

5. 工程发包模式与合同类型(表2-3)

表2-3 工程发包模式与合同类型

项 目	内 容
发包模式	根据招标工程的特点和招标人需要,按照承包人义务范围大小,可分别选择两类承包方式:施工承包方式和设计—施工一体化承包方式